

# 读三个火枪手有感 三个火枪手读书心得(大全7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读三个火枪手有感篇一

这是一部世界名著。作者大仲马是一位中国读者都十分熟悉的法国作家之一。《三个火枪手》是以法国当时的历史为背景来描述了小说中的主人公的冒险奇遇。

《三个火枪手》中的故事曲折离奇，情节跌荡起伏，扣人心弦。不仅仅使读者跟随书中的故事一齐喜怒哀乐。它主要描述了一位年轻的小伙子达尔达尼央为了追求心中的梦想，带着父亲给的三个礼物来到巴黎，年轻高傲的他由于种种误会得罪了三个了不起的火枪手。处事老练嫉恶如仇的“冷面杀手”阿多斯；头脑简单大胆鲁莽的波尔多斯；和举止文雅风度翩翩的“美男子”阿拉密斯，他们由不打不相识到最终成为莫逆之交的好朋友。四个性格迥然不一样的人紧紧团结在一齐为了国王和王后的利益，不惜冒着自我的生命危险粉碎了红衣教主一个又一个阴谋，争取了一个又一个的胜利。达尔达尼央也凭借着自我的勇敢机智，见义勇为的精神最终实现了自我的梦想成为一名真正的火枪手。

作者把他们的友情，忠诚和正义感经过一个个故事描述得淋漓尽致。从他们的身上我们看到和学到了很多，现实生活中我们都需要朋友。可是真正的朋友是不会把友谊只挂在嘴上，而是彼此为对方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

故事的最终四个形影不离的好朋友还是各奔东西，只留下达

尔达尼央一个人，多少有一点点杯具性。可是他们那种敢打敢拼，团结友爱，遇到困难决不退缩的精神是值得我们好好学习的！

## 读三个火枪手有感篇二

据说金庸受大仲马影响颇深。我一直喜欢金庸的武侠小说，后来看到大仲马作品的时候自然感到相当亲切。金庸的很多武侠小说都是历史与虚构结合，让自己笔下的人物参与到那些野史轶闻、风流韵事中去，又显得如此自然生动，使人忍不住怀疑他们是否真的存在过。三剑客也是如此。

作为一个文盲，我对欧洲历史一无所知，对书中表现的当年的某些价值观也无法赞同，但是看这本书依然觉得很有趣，小说能做到这点大概就算成功了吧。据说大仲马的作品一直被批低俗，三剑客估计也逃不了这个帽子，不过它依然是一部有趣的作品，而且流传至今，这就够了，更何况它采用的手法如此经典实用。

关于《二十年后》和《布拉热洛纳子爵》

我是看评论才知道居然还有这两部后续，貌似很难找的样子，大概查了查简介。算了还是不看了，我无法忍受那样的结局。

我希望故事能停留在最好的时候，他们都报了仇，升官发财当教士。人人为我，我为人人。

## 读三个火枪手有感篇三

精选三个火枪手读书心得体会(一)

“恶有恶报，善有善报”，这句话说得一点也没错。在这个故事里，作恶多端的米拉迪用她的美人计多次使别人惨遭厄运，得到了不少利益，但她终究逃不过良心的谴责和法律的

制裁。当一个人在做坏事时，等待着他的必然是罪恶的报应。我们在生活中虽然也会有时受到一些挫折，但只要像三个火枪手那样不怕艰难险阻，勇于向高难度挑战，就可以不断进步，从中积累经验。我们要向三个火枪手学习，向困难挑战，用自己的力量打败它，为自己赢得胜利。

在记忆的长河中，《三个火枪手》给我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它给了我无穷的启示，同时也告诉我友谊是何等的珍贵。我相信，在成长的道路上，有《三个火枪手》的陪伴，我一定能越行越远！

## 参考三个火枪手读书心得体会(二)

如果说友谊是一棵常青树，那么浇灌它的必定是出自心田的清泉，如果说友谊是一朵开不败的鲜花，那么照耀它的必定是心中升起的太阳。读了《三个火枪手》，让我更明白世界上最完美的东西，莫过于有几个头脑和心地都很正直的朋友。

《三个火枪手》是大仲马的代表作《达达尼昂三部曲》的第一本也是一部历史小说，从1625年至1628，共历时四年。它以法兰西国王路易十三朝代和权倾朝野的红衣主教黎塞留掌权这一时为背景，描述三个火枪手阿多斯、波尔朵斯、阿拉密斯及其朋友达达尼昂如何忠于国王，与红衣主教黎塞留斗争故事。

三个火枪手——阿多斯、波尔朵斯、阿拉密斯在小说里扮演着不一样的主角。阿多斯原名拉费尔伯爵，后因种种原因抛弃了爵位，做了火枪手，他沉着冷静，最危险的时刻也不动声色，有着一一种天生的贵族气质。波尔朵斯身材高大，虽然脾气急躁，但却为人侠义，心胸博大，加入火枪队以后，成为阿多斯和阿拉密斯的好友。阿拉密斯英俊潇洒，不苟小节，他原是一个修士，还是一个诗人，早与阿多斯为友，后被阿多斯硬拉进火枪队。作者在刻画这三个亲密的朋友时费了许多精力，使他们构成了强烈的比较。

在古希腊人看，道德的伟大就在于对朋友有始终不渝的爱，对于敌人有不可磨灭的恨。莎士比亚说：“朋友间务必是患难相济，那才能说得上真正友谊。”这句话放在那里真的是再恰当但是了，主人公达达尼安与他的好朋友——阿多斯、波尔托斯、阿拉密斯就是四个“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莫逆之交，生死朋友。谁有钱都拿出来大家花，遇到事情也一齐行动。不管是出入枪林弹雨，还是拿着脑袋去冒险，每一个人都毫无怨言，甚至用心主动。达达尼安多想当官，可当他拿到空白的火枪队副队长的委任令时，还是先去逐个请求了三个朋友的理解。在大家都拒绝，而阿多斯填上达达尼安的名字后，达达尼安禁不住流下了眼泪，说他今后再也没有朋友了。

三个火枪手，他们的精神值得歌颂，他们的行为值得赞扬。他们互帮互助，以牺牲小我，保全大我的精神一次次置之死地而后生。在他们的行动失败后，他们互相安慰，并商讨如何再次克服困难，完美的策略和精密的武器装备，更使他们如虎添翼。火枪手们把红衣主教卫队打得花流水、闻风丧胆，更令我拍手叫绝。

火枪手们的团队合作精神令每一个我们折腰。那么在我们现代化社会中是否也存在着这种火枪手精神呢？怎样没有，你是否思考军队作战胜利需要什么？球队比赛得分需要什么？船队远航归来需要什么？团队精神！如果没有它军心何从稳定；如果没有它球队打球何等散乱；如果没有它所有的船员将葬身海底。

当我翻开这本书，一则则充满冒险刺激的故事情节、一个个洋溢着勇敢与奋斗精神的传奇故事就会呈此刻你的眼前。故事中有平凡的小人物，也有伟大的英雄，你能够和他们共享丰富多彩、生趣盎然的人生。作者运用自己强大的文学、神学、历史学知识储备，在故事中人物谈话里穿插了很多的历史故事或者是希腊神话故事让我们更能“身临其境”，从这点上看来，是无比成功的创作。

多少笑声都是友谊唤起的，多少眼泪都是友谊擦干的，友谊的港湾温情脉脉，友谊的清风吹满征帆。读了《三个火枪手》我认识到友情是至清至纯至美的，它像眼睛里容不得沙子一样容不得任何功利性的东西和一切虚假的，丑恶的东西。

### 经典的三个火枪手读书心得体会(三)

《三个火枪手》中的故事曲折离奇，情节跌宕起伏，扣人心弦。不仅使读者跟随书中的故事一起喜怒哀乐。它主要描述了一位年轻的小伙子达尔达尼央为了追求心中的梦想，带着父亲给的三个礼物来到巴黎，年轻高傲的他由于种种误会得罪了三个了不起的火枪手。处事老练嫉恶如仇的“冷面杀手”阿多斯；头脑简单大胆鲁莽的波尔多斯；和举止文雅风度翩翩的“美男子”，他们由不打不相识到最后成为莫逆之交的好朋友。四个性格迥然不同的人紧紧团结在一起为了国王和王后的利益，不惜冒着自己的生命危险粉碎了红衣教主一个又一个阴谋，争取了一个又一个的胜利。达尔达尼央也凭借着自己的勇敢机智，见义勇为的精神最终实现了自己的梦想成为一名真正的火枪手。

作者把他们的友情，忠诚和正义感通过一个个故事描述得淋漓尽致。从他们的身上我们看到和学到了很多，现实生活中我们都需要朋友。但是真正的朋友是不会把友谊只挂在嘴上，而是彼此为对方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

故事的最后四个形影不离的好朋友还是各奔东西，只留下达尔达尼央一个人，多少有一点点悲剧性。但是他们那种敢打敢拼，团结友爱，遇到困难决不退缩的精神是值得我们好好学习的！

### 三个火枪手读书心得体会模板(四)

《三个火枪手》是法国作家大仲马的重要作品。我完全被故事

节所吸引，作者以他独特的想法打动了。让我仿佛进入了这个扣人心弦的世界，与主人公一起喜怒哀乐。

《三个火枪手》写的是17世纪的故事。国王路易十三和首相黎塞留红衣主教是对头，两人明争暗斗，搞得朝中矛盾重重。他们各自的卫队——火枪手们成了他们争斗的武器。以德·特雷维尔为首的国王卫队中，本书的主人公：火枪手达达尼安和他的三个伙伴阿多斯、波尔多斯和阿拉密斯忠于国王；而首相的卫队长罗什福尔等以及与首相有特殊关系的米刺笛夫人则死心塌地地为首相效力。

英法开战，黎塞留要除掉英军，统帅白金汉。遂派米刺笛去英国执行暗杀任务。米刺笛到达英国后立即被抓了起来。因为达达尼安等火枪手们已经将米刺笛的使命告诉给了英国有关方面。只是，狡猾的米刺笛凭借自己的美色勾引看守——年轻的军官费尔顿，并煽动费尔顿的宗教狂热，激发他对白金汉的仇视之情。最后，借费尔顿之手刺杀了白金汉公爵。

### 优秀的三个火枪手读书心得体会(五)

其实，重拾起这本书也纯属巧合。上个星期正好工作不是很忙，因此回老家玩了一个星期，一边在家上班，也能够一边休假，陪陪家人。每次回家都会去书房随便瞅瞅，三个火枪手无意间又吸引到了我的注意力，其实在家也无心工作，因此就随手看看，顺带打发一下无聊的时刻。

这其实算是第二次读这本书了，第一次读三个火枪手可能是在高中吧，早已完全忘记里面的情节了，时隔这么多年，没想到一下子就又被它深深地吸引，于是到此刻一口气就看完了。

三个火枪手是法国大文豪大仲马的代表作之一，基督山伯爵也是出自他之笔。这本书讲的是一个来自乡下穷家庭的小青年达达尼昂一个人去法国巴黎闯荡江湖的故事，他在巴黎认

识了国王火枪队的三个火枪手，并与他们成为知己，最后经历许多历险和故事，达达尼昂最后成为了火枪队的副队长，其它三位朋友也各自过都不错，可谓是圆满大结局。

达达尼昂是一个机智、勇敢、机敏的大男孩，他的运气能够说不算好，刚到巴黎就弄丢了老爹把他推荐给火枪手队长的说信，而且接连收到了三个火枪手的格斗挑战。但是他的运气也算十分好，正是这样他才和三个火枪手成为知己。只有他们四个人在一齐，才能够克服一切困难和挑战。三个火枪手的性格也十分鲜明，阿托斯沉稳有谋略，波多斯勇敢英俊，阿拉米斯则是机智、有才华。

米拉迪杀害了，临时一刻离达达尼昂他们的救援也只差一点点，死得十分可惜，可爱，单纯，漂亮的女孩子。最后一个印象深刻的故事，就应就是最后一节了吧，达达尼昂拿到了红衣主教签发的火枪队副队长委任书，委任书的姓名处是空白的，能够随便填。达达尼昂分别将副队长的衣服和委任书送给他的三位好朋友，他们都谢绝了他的好意，三人都有自己还要做的事情，他们把这个机会都谦让给了年轻的达达尼昂。达达尼昂痛哭流涕，以后可没有这样的好朋友陪伴自己了，十分感人的场景。

总体来说，这部小说情节引人入胜，故事的历史背景和小说情节没有太大的关联。在网上看到有网友将大仲马比作法国的金庸，他的书就是国外的武侠小说。其实也挺形象，三个火枪手就是一部十分精彩的武侠小说。他们将兄弟和江湖狭义、骑士精神做出了完美的诠释。读完这本书，也让我有了重读基督山伯爵的欲望，期望以后有机会再和大家分享。

## 读三个火枪手有感篇四

这是一部妙趣横生的故事，乡下青年武艺绝伦怀着建功立业的心情带着父亲的介绍人找已经飞黄腾达的老乡谋取前程。

虽然这本书的主人公是四位勇气剑术都非常高超的骑士，不过全书他们都笼罩在一位蛇蝎女人的阴影下，这个女人的魅力集中表现在她被自己的小叔子软禁时策反了他小叔子的忠贞的下属，并唆使他刺杀了白金汉公爵，看的真是让人觉得啼笑皆非。。。。最后这个女人获得了让人痛快的下场。

大仲马先生实在是一位不错的说故事的人。

三个火枪手读后感

## 读三个火枪手有感篇五

大仲马有句名言：“什么是历史？就是给我挂小说的钉子啊。”他的小说大多以真实的历史作背景，情节曲折生动，往往出人意料，有历史惊险小说之称。结构清晰明朗，语言生动有力，对话灵活机智等构成了大仲马小说的特色。大仲马并非小说的唯一笔者，有一位中学教师奥古斯特·马凯也参与创作。马凯经人介绍，把三幕剧《狂欢节之夜》送去请大仲马修改润色，改名为《巴蒂尔德》，在巴黎舞台上公演获得好评。马凯又写历史小说《老好人杜韦》，将手稿送给大仲马过目。大仲马把内容单薄的《老好人杜韦》改写成《德·阿芒达尔骑士》，在《新闻报》上连载大获成功。大仲马从此欲罢不能，一生写下数百部的小说。英国学者、诗人安德鲁·兰说过：“大仲马在一展歌喉之前，先得有个音叉定一下音；而他一旦认准了音高，就能一泻千里地唱下去。”

一本大仲马的传记说：“如果您只要读一本大仲马的小说，那请读《三剑客》；如果您有时间读上三本，那么请加上《基督山恩仇记》和《玛歌王后》；如果您要读五本，再加上《二十年后》和《蒙梭罗夫人》；如果您选择十册大仲马的作品，那么便再加上《大野心家》，《四十五卫士》，《我的回忆录》，《安东尼》和《波治伦子爵》。如果这十本书您都看过了，那么您铁定已经上了瘾，毋需我们推荐您阅读

其他的作品了……”

大仲马生活侈华，为了还债，雇用文人写出不少作品，大仲马的小说有好几百部，极大多数是别人所写，有些作品大仲马连看都没看过。因此被攻击为“小说制造工厂的厂长”。

## 读三个火枪手有感篇六

这本书大概简述了：在1625年，一个名叫达达尼昂的小伙子听从父亲的教导，向巴黎出发，在巴黎，达达尼昂遇到了各式各样的人，也结识了他的三个好伙伴：阿托斯，阿拉米斯和波托斯，他们四个人乐观，向上，勤劳，闯过了一次次的难关，获得了一次次的成就。但是，最后，四个好朋友却各走东西，再没了联系。

读完了这本小说，我深有感触，比如，书中，红衣教主想要对白金汉首相进行行刺，并且围困拉罗舍尔城，想要把雷岛上的英国人都给赶出去，掀起一场腥风血雨，而达达尼昂身负和平的使命，他想尽一切办法阻止，是无数个家庭得到和平。达达尼昂的正义感使我感动。

## 读三个火枪手有感篇七

跨越三十年的三款沃尔沃清晰地呈现出瑞典人对卡车驱动技术、

舒适性和操作系统等主题长期以来孜孜不倦的追求

伴

随着一小缕烟雾从排气管排出，一辆卡车被启动了。克劳斯·博克说他第一次听到这个声音，就知道这一定是一辆有魅力的老式卡车，而且凭借其刺鼻的气味可以断定，里面的发动机也应该有点年头了。实际上，这台超过30年的沃尔沃六缸

发动机污染空气的时间很短。或者说，当时所有的卡车排气管都是这么冒烟的。那时还没有欧几标准的概念，也没有人会谈论什么排放的问题。

说了这么多，现在主角出场了。车主克劳斯有理由为他的老古董感到骄傲，沃尔沃f10在发动机怠速时状态出奇地好，车内经过翻新，已经和新车时的状态没两样儿了，而且能够传达当年的顶级卡车的定位。后面拖着一辆干净得发亮的液罐半挂车。

f1020（20代表拖车的牵引重量20吨）是1977年发布的沃尔沃新f系列的一辆早期样品车，该系列当时由平头卡车f10和f12组成，而更早的经典f88和f89从该系列中除名。两款发动机分别为9.6升和12.0升，由此形成差异的系统。在这辆f10早期样品车上还明显可见低平的车顶设计，1983年第二代车型便加高了车顶，而且再次加大了涡轮增压柴油机的马力，但双大灯一直沿用到1987年。

这款9.6升td100型发动机最大功率可达280马力，为其搭配的是当时全新的sr6216挡变速箱。沿着多弯的山路上山，能够感觉到这台老涡轮增压发动机很柔和，低于1300转时没有太多扭力，不过转速一提高动力就明显改善了。想当年，这款沃尔沃6缸发动机已经算相当强劲的了，在那时候1500转以下才算低转速，而这辆f10的额定转速至少为2200转。

沃尔沃在f系列中还展露出了操作与人体工程学的主题，即使在今天，这也算出类拔萃的了。大尺寸的开关按钮可以确保操作万无一失，少数几个控制单元无需驾驶员转动身体就可以触及到，仪表也设计得一目了然。f系列另一个值得骄傲的是变速箱，变速排挡“至今无人能敌”。实际上，这些排挡特别简单、精确、易于操作，只要很短的行程就可以完成换挡，后来的变速箱几乎不可能再达到这样的水平。以今天的眼光来看，h型挡位排列唯一的缺点是分离器开关设在了方

向盘右侧的仪表板上。

这辆f10已经行驶超过130万公里，大多数情况下都可以感觉到它的关节在咯咯作响。三个抛物线弹簧在前，四个辅助弹簧在后，转向时会产生较大的间隙，前轴会有频繁的颤抖，用硬这个词形容这个已经显得不够充分了。不过它需要修整的地方不多，机械上簧的德比座椅甚至也处在良好的工作状态。只有在拆装挂车时，需要用蛮力转动手柄。

车内噪声取决于加速踏板的位置。满载加速和爬坡时耳膜可以感应到75分贝的噪声，以每小时80公里的速度在平坦的路面上行驶时倒是很舒服，68分贝的数值并不比今天大多数卡车的车内噪音大太多。不过以今天的眼光来看，传奇的f10内部空间就过于寒酸了，内部高度甚至不足1.5米，床榻非常窄，床铺上方的空间还特别不规整，储物空间也有限，很难想象高大的司机是如何在里面度过其职业生涯的。

看看fh12-420□我们就能够了解沃尔沃在前进行了哪些大的设计调整。第一次采用巨大的外储物室，还有一个内部净高1.9米的高车顶，一个平整的发动机过道和更加现代化的仪表。90年代的fh仍然可以保持如新车一样的状态的确令人佩服，即使里程表显示的公里数已接近90万公里。内饰显得有点旧，但无论是噪声、悬挂的舒适性还有设备的可靠性都表现良好。

当时很多驾驶员都不适应这个向上方严重倾斜的车头，以及一块呈22度斜面的挡风玻璃，这样虽然显著改善了新fh的空气动力学效果，但是驾驶员在内部的活动自由度却受到了限制。沃尔沃这么做是为了降低油耗。那时候大多数汽车厂商已经开始提倡欧1标准，促使点火瞬间朝着“晚点”的方向调整，凭借这个自以为是的招数，燃烧温度和氮氧化物排放量都下降了。但是缺点也很明显：油耗上升了5%~10%，因为在满载情况需要更多燃料。

显然沃尔沃没有盲目跟从，他们采用了新技术的发动机，一款12.1升直列六缸机配置了电子高压喷射器和泵式喷油嘴元件，此外还配有一个单片汽缸盖（带顶置凸轮轴，每个汽缸有四个气门）。最初有340、380和420马力的版本，后来加入一款欧2标准的460马力版。

埃克哈德·马可斯基恰好有这么一辆欧2时代的fh□这辆车从前是运输饮料的，现在正在同十几辆老爷车一块儿享受它的退休生活，都是由这位58岁的老先生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收藏起来的。马可斯基的卡车收藏重点是前东德时期的车辆，无论是garant□ifa□robur还是framo都包括在内。这辆出自90年代末的fh12-420可能是马可斯基的藏品中最年轻卡车了。

相比采用硬悬挂和低端机械化的f10□fh12跑起来相当从容。由于采用了空气悬挂，它在那些年久失修的路面上行驶时也能保证舒适度。这辆牛·米的强大的沃尔沃在上坡时也得心应手，而由于采用了强大的veb系统□volvoenginebrake□□下坡时同样表现出色。不知是什么原因，两级发动机制动的开关还是被设计在仪表板上，可能是因为在f10上，那个分动开关曾有过它的位置。

安德烈·汉夫勒很早就到达了约好的集合地点，他开来的是一辆全新的沃尔沃fh500□“这辆fh500没有装配新的独立悬挂系统，那这东西还是太贵了”，汉夫勒解释他为什么还没给他的新家伙在前轴上装通用的弹簧。除此之外，这辆fh500几乎配备了沃尔沃能提供的所有配置：环球旅行xl型驾驶室□globetrotterxl□□i-shift变速箱，天气预报系统、可调节床头的卧榻，当然还有一身漂亮的涂装，能够突出新fh俊朗的外形。

fh500行驶在路上时车内噪音极低，悬挂舒适度也非常高，还有一点需要老卡车驾驶员适应：随心所有的充沛动力。现在，前挡风玻璃也终于直立于风中，这也结束了人们有关空间

的争论。

沃尔沃成为国际型卡车制造商的成功故事以推出f88为开始，而新f系列以全新的动力系统和立体驾驶室再次铺平了前进的道路，虽然1993年上市的fh就被视为卡车发展史上的一座里程碑，但全新fh的一切都变得空前强大、完善无比。